

德政办〔2026〕31号

德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德化县 “十五五”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 发展规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单位：

《德化县“十五五”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已经县政府第86次常务会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德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6年8月17日

（此件主动公开）

德化县“十五五”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

德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 年 8 月

目 录

一、立足县域实际，明确规划目标	5
（一）发展基础	5
（二）指导思想	6
（三）主要目标	7
专栏 1：“十五五”时期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主要 指标	7
二、抓实就业增收举措，推进城乡高质量充分就业	7
（一）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	7
（二）健全企业用工保障机制	8
（三）强化重点群体就业帮扶	9
（四）促进创业带动就业	10
专栏 2：“十五五”时期促进就业创业重点工程	11
三、健全社保惠民体系，夯实全民社会保障根基	12
（一）推动高质量参保扩面	12
（二）落实社保待遇调整机制	12
（三）健全社保基金监管机制	13
专栏 3：“十五五”时期完善社会保障重点工程	13
四、紧扣陶瓷产业需求，抓实各类人才引育工作	14

（一）壮大高层次人才队伍	14
（二）加强高素质技能人才培养	15
（三）建设高水平专业技术人才队伍	15
（四）深化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	16
专栏 4：“十五五”时期培育壮大人才队伍重点工程 . . .	16
五、聚焦劳资矛盾纠纷，构建和谐稳定劳动关系	17
（一）健全劳动关系协调机制	17
（二）深化企业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	17
（三）加强劳动人事争议处理效能建设	18
（四）加强劳动权益保障工作	18
专栏 5：“十五五”时期构建和谐劳动关系重点工程 . . .	19
六、聚焦便民提质增效，升级人社公共服务能力	19
（一）提升基本公共服务质效	19
（二）推进智慧人社建设	19
（三）厚植优质服务行风	20
专栏 6：“十五五”时期公共服务提质增效重点工程 . . .	20
七、强化落地保障，确保规划顺利实施	20

附表：“十五五”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重点项目表

本规划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围绕就业创业、社会保障、人才引育、劳动关系、公共服务五大领域，提出主要目标、重点任务和改革举措。

一、立足县域实际，明确规划目标

（一）发展基础

“十四五”时期，全县人社系统立足陶瓷产业禀赋扎实推进人社各项工作，获评全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系统先进集体，3年获评全省新闻宣传工作做得好单位，3项改革创新举措在全省推广，其中1项在人社部信息刊发。**坚持就业优先。**在全省率先出台吸引留住外来员工政策，建成全省首家贵州劳务协作站、12家零工市场（驿站），累计引进县外务工人员2.66万人，吸纳高校毕业生来德就业5300余人。发放各类稳岗就业资金超3000万元，惠及企业1.68万余家。**坚持精准参保。**在全省率先推行“五险合署”办公改革并作为全市样板推广，社保专区累计办件47.1万件、办事效率提升37.56%。聚焦新业态等群体推进全民参保，新增养老保险2.99万人次、工伤保险2.09万人次、失业保险参保人数0.23万人次。开设社保规划专窗，为924名群众定制社保测算服务。从严开展基金风险排查，累计核查疑点数据4500余条。**坚持产才联动。**深耕人才“港湾计划”，累计认定市级以上高层

次人才 2500 余人，引进博士 270 余人、硕士 320 余人，兑现各类人才补助超 900 万元。建设县公共实训基地，成功申报省级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 2 个，获得上级补助资金 700 万元。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1.46 万人次，举办职业技能赛事 69 场，全县技能人才突破 2.5 万人、高技能人才 9500 余人，新设立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1 家，落地市级以上技能大师工作室 25 家。全市首创“园丁专设岗位”，聘任教师 102 人。坚持源头调处。建成全省首家县级劳动能力鉴定站，累计完成劳动能力鉴定 380 人。在全市首创“检察+人社”、商品房预售资金支付农民工工资等治欠机制，累计处置欠薪案件 1.39 万余件，为 2.62 万名劳动者追回薪资 3.8 亿元。创建“瓷都薪暖”调解品牌，累计受理劳动争议案件 1500 余件，涉案金额超 8000 万元，年均调解成功率 75%以上、仲裁结案率 95%以上。

同时我县人社领域短板依然突出：高端创新人才引留难度大，企业社保护面压力较大，新业态劳动者权益保障机制不健全，政策宣传精准度不足，欠薪等劳资隐患尚未根除。

（二）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社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批示精神，传承弘扬“晋江经验”，对标上级“十五五”人社发展规划部署，以人力

资源开发利用为主线,为建设现代化世界陶瓷之都筑牢人社支撑。

（三）主要目标

到 2030 年,就业优先体系更加完善,创业带动就业动能持续增强,重点群体保障更加健全。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全面可持续,待遇水平稳步提高,经办服务数字化转型。人才总量稳步增长、结构持续优化,创新创造活力充分迸发。劳动关系协调治理机制更加完善,劳动者权益保障更加全面。

专栏 1: “十五五”时期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主要指标

类别	序号	指标名称	2025 年 基期值	2030 年 目标
就业创业	1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累计）	1.5 万	≥1.25 万
	2	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人（累计）	1.46 万	≥1 万
社会保障	3	失业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2.01	2.15
	4	工伤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6.81	6.85
人才队伍	5	技能人才总量（万人次）	2.5	3
	6	高技能人才总量（万人次）	0.95	1.3
	7	新增市级以上高层次人才数（累计）	2406	≥1000
劳动关系	8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	>70	>65
	9	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	>95	>95
	10	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	100	100
公共服务	11	电子社保卡人口覆盖率（%）	90	93
	12	人社政务服务“好差评”满意率（%）	99.5	99.9
	13	人社高频服务事项“跨省通办”可办率（%）	90	100

二、抓实就业增收举措，推进城乡高质量充分就业

（一）深入实施就业优先战略

1. 完善就业优先政策。

强化就业优先导向,推动各类政策与就业政策协同联动,建

立就业影响评估机制。聚焦陶瓷制造、文旅等重点产业及中小微企业，落实各类扶持政策，优化惠企政策“免申即享”机制，提升政策兑现效能，增强企业稳岗扩岗能力。

2. 防范化解失业风险。

依托大数据健全就业失业多维度监测体系，搭建智能化预警平台，紧盯产业技改、行业调整带来的岗位变动，完善规模性失业风险应急预案。盘活失业保险基金，落实稳岗返还、技能补贴等政策，为失业人员提供职业指导、技能培训等再就业服务。

3. 保障灵活就业。

推广“泉就业”零工平台，升级现有零工市场、驿站服务功能，打造一站式综合服务阵地。健全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机制，支持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

4. 提升公共服务质效。

优化县乡村三级就业服务体系，推广“泉就业”平台，就业呼叫中心，配套“家门口”服务站下沉服务，精准帮扶就业困难群体，常态化开展基层工作人员业务培训，畅通就业服务“最后一公里”。

（二）健全企业用工保障机制

1. 深化跨区域劳务协作。

动态监测重点企业用工需求，拓展中西部劳务合作新渠道，

依托引工队伍与协作工作站开展常态化“点对点”精准招工，力争年均引进县外工人 2000 人以上。

2. 创新招聘服务模式。

常态化开展夜市招聘、直播带岗、入村赶集等招聘活动，针对产业差异化用工需求开展定制化招聘专场，同时深化政校企合作精准引才。力争到 2030 年，年均举办招聘活动 30 场次以上，提供就业、见习岗位 1 万个次以上。

3. 提升人岗匹配效能。

搭建企业用工实时申报通道，支持人力资源机构数字化创新，提供个性化服务。整治非法中介、虚假招聘乱象，规范人力资源市场秩序。

（三）强化重点群体就业帮扶

1. 促进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

持续打造“德化引才校园行”品牌，常态化开展政企校园招聘、政策宣讲活动，年均举办不少于 5 场。落实基层就业项目，年均开发基层岗位 100 个以上。深化校地合作，年均留住本地院校毕业生 300 人以上，健全离校未就业毕业生帮扶机制，确保帮扶就业率超 90%。

2. 促进异地务工人员稳定就业。

落实外来务工人员稳岗政策，督促企业规范用工、落实同工

同酬。依托各类专项就业活动，助力异地务工人员有序流动、稳定就业。强化人文关怀，营造暖心用工氛围。

3. 帮扶困难人员就业。

动态摸排就业困难人员，推行“一人一策”精准帮扶。推进基层就业服务站建设，统筹公益性岗位兜底安置，重点帮扶大龄失业人员、残疾人等群体，实现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

（四）促进创业带动就业

1. 健全创业政策支撑体系。

落实创业担保贷款等全链条扶持政策，结合陶瓷文创、电商直播等本土特色产业，针对青年、返乡农民工等群体细化政策标准。推行大数据“免申即享”政策兑现模式，确保红利直达快享，力争 2030 年扶持创业实体 20 家以上。

2. 加强创业载体建设培优。

推动现有孵化基地、众创空间提档升级，争创省市示范平台。依托文旅产业园打造陶瓷文创、电商直播一体化创业孵化载体，鼓励社会力量围绕特色产业新建专业化创业社区，推动孵化服务与产业发展深度融合，力争 2030 年全县孵化载体超 10 家、在孵实体超 30 家。

3. 推动创业服务提质增效。

组建企业家、专家、投资人创业导师团队，提供政策、融资、

市场对接等精准服务。常态化开展创业沙龙、专题交流活动，建立创业项目跟踪帮扶档案，常态化回访指导，提升创业成功率。

4. 扶持下乡及港澳台青年创业。

保障返乡创业人员同等享受创业政策、一站式孵化服务，培育乡村创业带头人。依托陶瓷文化与孵化资源，搭建港澳台青年创新创业基地，提供项目孵化、实训交流、政策咨询等全方位支持。

专栏 2：“十五五”时期促进就业创业重点工程

1. 跨区域劳务协作深化工程：巩固拓展贵州松桃、江西于都等劳务协作基地，探索建立订单式劳务输送模式。每年组织跨区域招聘活动 3 场以上，引进县外工人 2000 人以上。

2. “泉就业”公共服务提质工程：推广“泉就业”公共服务平台，实现求职招聘“一网通办”，精准帮扶就业困难人员，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力争每年开展线上招聘会 10 场以上，年均服务零工 3000 人次以上。

3. 高校毕业生留德就业促进工程：深化与泉州工艺美院等院校合作，每年举办政策宣讲、校园招聘活动 5 场以上，开发基层就业岗位 100 个以上，力争每年留住本地院校毕业生 300 人以上。在人才保障性住房可调剂的情况下，按需为毕业生、实习生提供人才保障性住房。

4. 稳岗扩容提质落地工程：聚焦本土重点行业落实稳岗政策，挖掘新兴领域就业增量，对重点产业链企业落实各类补贴、金融扶持，稳定企业用工岗位。

三、健全社保惠民体系，夯实全民社会保障根基

（一）推动高质量参保扩面

1. 扩大社会保障覆盖面。

实施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提质扩面行动，鼓励引导 45 周岁以下的进城务工人员等群体参保。常态化开展“社保服务进万家”活动，线上线下宣讲政策。将社保参保情况纳入企业守法诚信评价，强化参保刚性约束。

2. 提升社保经办水平。

升级“社保规划师”服务，提供个性化参保规划，引导群众提高参保缴费档次。稳妥做好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参保工作，推动各类养老保险制度顺畅衔接。

3. 优化社保管理服务。

深化社保经办改革，推行“退休一件事”集成办理。针对高龄、重残等特殊群体提供上门代办服务。推广电子社保卡及一卡通应用，深化社银合作，打造 15 分钟社保服务圈。依托服务“好差评”机制，持续优化服务、提升群众满意度。

（二）落实社保待遇调整机制

1. 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

严格落实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制度要求，确保基金安全平稳运行。根据上级政策，适时调整企业和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

基本养老金。健全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待遇动态调整机制，稳步提高基础养老金标准。

2. 健全社保待遇确定和调整机制。

落实工伤保险长期待遇调整制度，常态化开展社保待遇测算评估，确保待遇调整与县域经济发展、社保基金承载能力相适配、相平衡。

（三）健全社保基金监管机制

1. 加强社保基金风险防控。

完善基金运行监测预警体系，健全要情报送和应急处置机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严格落实经办、审核、复核、审批等不相容岗位分离制度，确保业务环节相互制约、相互监督。

2. 提高社会保险基金监管实效。

健全政策、经办、信息、监督“四位一体”的防控体系，常态化开展基金安全警示教育和疑点数据核查。建立跨部门协作查处追缴机制，严厉打击社保欺诈骗保行为。

专栏 3：“十五五”时期完善社会保障重点工程

1. 全民参保巩固提升行动：重点开展新业态从业人员、灵活就业人员参保扩面专项行动。建立健全部门间数据共享比对机制，精准锁定未参保人员，分类施策，靶向扩面。每年至少组织 2 次大型参保扩面集中宣传活动。

2. 社保经办数字化转型工程：全面推广社保业务“网上办”“掌上办”，实现90%以上的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可全程网办。推动社银合作网点建设，打造“15分钟社保服务圈”。到2028年，实现社保卡“一卡通”服务在政务服务、民生服务等领域广泛应用。

3. 社保基金安全守护工程：健全跨部门协同查处机制，对欺诈骗保行为“零容忍”，定期开展打击欺诈骗保专项行动，每年至少开展1次基金安全监督检查。

4. 社保规划师队伍建设：壮大“社保规划师”团队，在政务服务中心、基层平台为群众提供个性化的社保规划和养老金测算服务。每年组织社保规划师业务培训不少于2次。

四、紧扣陶瓷产业需求，抓实各类人才引育工作

（一）壮大高层次人才队伍

1. 做好产业人才引育留用。

聚焦“中国白·德化瓷”千亿产业发展需求，围绕陶瓷新材料、智能制造、数字文创等领域，通过“人才+项目”“人才+产业”模式靶向引进高层次人才与创新团队。深化人才评价改革，优化一站式人才服务保障，力争2030年新增市级以上高层次人才1000名以上。

2. 健全柔性引才机制。

推行柔性引才机制，采用项目合作、短期兼职、技术入股等方式吸纳紧缺人才，培育“候鸟专家”“周末工程师”引才品牌，

落实柔性引才奖励，借智助力产业发展。

（二）加强高素质技能人才培养

1. 开展大规模职业技能培训。

深入实施“技能照亮前程”和职业技能提升培训行动，围绕陶瓷、家政、人工智能等重点领域，依托院校、培训机构及企业开展系统化职业技能培训。发挥泉州工艺美术职业学院、德化职业技术学校作用，推行企业新型学徒制和岗位技能提升培训，力争 2030 年累计开展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1 万人次以上。

2. 完善技能人才评价激励机制。

健全技能人才评价体系，推行职业技能等级认定，支持龙头企业、行业协会自主开展技能人才评价。广泛开展职业技能竞赛，推广“以赛代评”“以赛选才”模式，力争 2030 年，全县技能人才总量突破 3 万人次，其中高技能人才突破 1.3 万人次。

3. 大力弘扬新时期工匠精神。

积极培育申报各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开展县级技能大师评选。加大技能人才先进典型宣传力度，营造崇尚技能、尊重劳动、鼓励创新的社会氛围。

（三）建设高水平专业技术人才队伍

1. 优化博士后人才服务。

鼓励企业、科研院所设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和创新实践基地，

落实生活、科研、住房等配套保障。支持博士后参与重大科研攻关、创新创业赛事，赋能产业发展。

2. 深化职称制度改革。

争取推动非公陶瓷工艺美术系列中级职称评审权限下放，探索职称评审和技能等级认定结果互认，落实“县级专设岗位”“园丁专设岗位”“三十年直聘”等政策，加强职称聘后管理，形成能上能下的良性竞争机制。

（四）深化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

1. 健全事业单位人事管理制度。

完善事业单位岗位动态管理，优化公开招聘流程，规范聘用管理，健全工作人员考核机制，畅通人员能上能下、能进能出渠道。

2. 落实事业单位人事待遇保障与激励机制。

优化退休预审、抚恤补贴等审批流程，落实工资动态调整与事业单位绩效工资制度，深化医疗、教育等行业薪酬改革，规范绩效评估与表彰评选工作。

专栏 4：“十五五”时期培育壮大人才队伍重点工程

1. 高层次人才集聚工程：依托厦门大学国家大学科技园(德化园)、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大师工作室等平台，每年引进或培养一批产业急需的高层次人才和创新团队。到 2030 年，力争新增市级以上高层次人

才 1000 名以上。

2. 技能人才振兴工程：高效运营德化县公共实训基地和福建省高技能人才培训基地。每年开展职业技能培训 3000 人次以上，新增技能人才 1000 人次以上。

五、聚焦劳资矛盾纠纷，构建和谐稳定劳动关系

（一）健全劳动关系协调机制

1. 加强劳动合同管理。

推广电子劳动合同，开展劳动合同提升专项行动，重点指导中小微企业规范用工，确保劳动合同签订率稳定在 98% 以上。推行新就业形态、超龄劳动者用工协议示范文本，建立台账动态监管，保障劳动者合法权益。

2. 加强风险监测预警。

依托劳动关系三方机制，定期研判用工风险。加强对平台企业及其合作商的用工指导。紧盯陶瓷行业超龄务工群体，督促企业落实薪酬、工时、工伤等保障要求。

（二）深化企业工资收入分配制度改革

1. 完善工资宏观调控指导机制。

严格执行最低工资制度，完善企业薪酬调查和信息发布机制，推动建立体现技能价值为导向的薪酬分配制度。推进国有企业薪酬制度改革，规范收入分配秩序。

2. 完善工资集体协商制度。

推动企业普遍建立工资集体协商制度，重点在区域、行业层面开展协商，分行业推进新业态薪酬工时集体协商试点。

（三）加强劳动人事争议处理效能建设

1. 完善争议多元化解机制。

构建县、乡镇、村（社区）、企业四级联调工作体系，深化“瓷都薪暖”调解品牌建设，形成协同共治的多元解纷格局。

2. 强化调解仲裁效能建设。

推进数字仲裁建设，开展农民工工资争议速裁庭建设专项行动。常态化排查化解重大集体争议，推行要素式办案，提升处置效率。

（四）加强劳动权益保障工作

1. 加大治理欠薪工作力度。

加强陶瓷行业、工程建设领域、服务行业等用人单位劳动法律法规及各项工作制度落实，推动工程建设领域实名制管理制度全覆盖、实运转。深化“检察+人社”联动机制，严打恶意欠薪行为。完善欠薪预警应急处置体系，建强乡镇属地协调监管力量，严防欠薪引发各类突发事件。

2. 加强劳动者权益保障中心队伍建设。

持续推进劳动者权益保障中心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与工作人员

专业化能力提升。健全常态化业务培训机制，不断提升工作人员政策解读、纠纷调解、案件处置综合业务水平。

专栏 5：“十五五”时期构建和谐劳动关系重点工程

1. **劳动关系治理提质工程：**健全劳动关系风险监测预警体系，每季度开展一次风险研判。培育和选树一批劳动关系和谐企业，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2. **治理欠薪攻坚工程：**强化工程建设领域工资支付制度落实情况的日常巡查和专项检查。健全跨部门联合惩戒机制，每年至少开展 2 次联合执法检查，定期公布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

3. **新业态权益保障工程：**加强新业态企业用工指导，推动其依法合规用工，引导新业态企业签订电子合同或协议。

六、聚焦便民提质增效，升级人社公共服务能力

（一）提升基本公共服务质效

对照“四级四同”要求，完善线上办事平台。全面推行帮办代办、预约延时、上门服务，针对特殊群体开设绿色通道。健全服务回访与满意度测评闭环机制，持续提升政务服务质效。

（二）推进智慧人社建设

融入人社“一网通办”体系，严格落实网络安全责任制，严守数据安全和个人隐私。完成流动人员存量档案数字化扫描，推广电子档案在招聘、职称评审、社保、退休审批等场景应用，实现档案服务网络化、便民化。

（三）厚植优质服务行风

对标全省人社“五廉工程”，常态化开展“局长走流程”、下沉基层走访活动。选树岗位服务先进典型，落实干部“师带徒”培育机制，开展业务练兵比武，鼓励干部学历提升、考取职业资格，提高综合素质。

专栏 6：“十五五”时期公共服务提质增效重点工程

1. **人社服务数字化转型工程**：建设完善人社一体化业务经办平台，推动人社数据向县公共数据资源平台汇聚。到 2028 年，实现主要业务系统全面整合，数据共享率达到 95%以上。

2. **“高效办成一件事”深化工程**：巩固拓展退休、员工录用、灵活就业等“一件事一次办”成果。探索推出“人才服务一件事”“工伤认定一件事”等服务场景。

3. **基层平台服务能力提升工程**：加强乡镇、村（社区）人社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推动 30 个以上高频服务事项下沉。每年组织不少于 2 次的基层平台工作人员业务培训。

4. **窗口单位行风建设示范工程**：落地“五廉工程”、干部师徒培育举措。持续开展优质服务窗口、服务标兵评选活动，发挥示范带动作用。

七、强化落地保障，确保规划顺利实施

坚持把党的全面领导贯穿规划实施全过程，建立健全各有关部门协同工作机制，明确各部门、各乡镇工作职责。建立规划检测评估机制，适时开展第三方评估。依托各类线上线下平台，做好政策解读，凝聚社会共识，营造良好发展氛围。

附表

“十五五”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重点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责任单位
一、就业创业类					
1	跨区域劳务协作基地建设	续建	巩固贵州松桃、江西于都等劳务协作模式，拓展云南、四川等中西部劳务合作站点，每年组织“点对点”精准招工引才服务，力争每年引进县外工人 2000 人以上。	2026-2030	县人社局、工信商务局，县总工会、工商联，各乡镇
2	“泉就业”公共服务平台提升项目	续建	对接市级做好“泉就业”零工平台功能升级，实现岗位智能匹配、视频面试、在线签约、劳务报酬结算等全流程服务；在龙浔、浔中两镇建成“一站式”零工综合服务驿站，拓展培训对接、权益保障、政策咨询等功能。通过零工市场（驿站）积极宣传“泉就业”公共服务平台。	2026-2027	县人社局，各乡镇
3	高校毕业生留德就业见习基地建设	新建	联合泉州工艺美术职业学院、德化职业技术学校及陶瓷、文旅等重点企业，每年举办政策宣讲、校园招聘活动 3 场以上，开发就业见习岗位 100 个以上，落实落细生活补贴、创业补贴等人才政策，力争每年留住本地院校毕业生 300 人以上。	2026-2030	县人社局、教育局、文旅局，泉州工艺美院，德化职校，各乡镇
4	创业孵化载体提升工程	续建	依托红旗坊·文旅产业园、安成、如瓷等创业孵化基地，搭建一批青年创新创业平台，完善“创作—展示—消费”全链条服务，到 2030 年全县创业孵化载体达 10 家以上，在孵实体超 30 家。	2026-2030	县人社局、科技局、文旅局、工信商务局，各乡镇
5	开展创业模式引领行动	新建	推进“产业发展+创业”“职业技能+创业”“民生需求+创业”模式引领。完善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平台，建立优质企业梯度培育体系，着力发挥骨干企业创新驱动创业作用。推动技能培训与创业培训深度融合，优化“马兰花”创业培训模式，引导劳动者将职业技能转化为创业技能。加强民生需求创业项目跟踪陪跑服务，建立重点孵化项目库，联动各类创业资源提供支持服务，打造“家门口”创业服务圈。	2026-2030	县人社局、科技局、工信商务局、各乡镇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责任单位
二、社会保障类					
6	全民参保精准扩面专项行动	新建	建立跨部门数据共享比对机制，精准锁定灵活就业人员、新业态从业人员、农民工等未参保群体，分类施策、靶向扩面；每年至少组织 2 次大型参保扩面集中宣传活动，到 2030 年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参保人数分别达 2.15 万人、6.85 万人。	2026-2030	县人社局，各乡镇
7	人社服务向“好办、智办”升级	续建	依托“数字人社”一体化综合服务平台和省网办事大厅，加快人社公共服务从“数字化”向“数智化”转型，实现社保服务高频事项全程网办；推广使用福建省人社政务服务 AI 智能问答客服，提供 24 小时政策解答与经办指引。	2026-2028	县人社局，各乡镇
8	社保规划师培训及服务网络建设	新建	壮大县、乡两级“社保规划师”队伍，在政务服务中心及重点乡镇便民中心设立“社保规划专窗”，运用 AI 测算工具为参保对象提供个性化参保规划、养老金测算服务；每年组织规划师业务培训不少于 2 次。	2026-2030	县人社局，各乡镇
9	社银合作“就近办”服务网点建设	续建	深化与信用联社、邮储银行等合作，新增 5 个以上“社银一体化”服务窗口，实现参保登记、待遇资格认证、信息查询等高频事项银行网点可办；同步优化“15 分钟社保服务圈”。	2026-2028	县人社局，各乡镇
三、人才队伍建设类					
10	省级产业链头部企业实训基地	续建	依托德化同鑫陶瓷有限公司的产业资源与泉州工艺美术职业学院的学术优势，实行校企联合共建，聚焦陶瓷产业链头部企业需求，建设涵盖陶瓷装饰工、德化瓷烧制技艺、人工智能训练师等 5 个工种的省级高技能人才实训基地。	2025-2026	县人社局、财政局，泉州工艺美院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内容及规模	建设年限	责任单位
11	高层次人才引育平台建设	新建	依托厦门大学国家大学科技园（德化园）、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每年引进培养一批陶瓷材料、智能制造、数字文创等领域急需紧缺人才，到 2030 年，力争新增市级以上高层次人才 1000 名以上。	2026-2030	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乡镇
12	技能大师工作室培育工程	续建	积极推荐申报国家、省、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加强工作室规范化建设，依托工作室开展带徒传技、技能攻关、技艺传承、技能推广。	2026-2030	县人社局，陶瓷办，城联社
13	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建设	续建	支持陶瓷龙头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或创新实践基地，对新设站单位给予一次性建站补助，吸引博士后人才参与关键陶瓷技术攻关。	2026-2030	县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各乡镇
14	德化港澳台青年创新创业基地	新建	利用现有或新建场地，为港澳台青年提供创业孵化、文化交流、实习实训等综合服务，吸引港澳台青年来德创业就业。	2027-2029	县委台办，县政府办（外事办），县科技局、人社局，团县委，各乡镇
四、劳动关系类					
15	劳动人事争议“智慧仲裁”	续建	推进数字仲裁庭标准化建设，依托“泉调解”总体布局，深化“瓷都薪暖”特色调解品牌。	2026-2028	县人社局，县法院、司法局
16	德化县新业态劳动权益保障一体化基地	续建	依托德化县综治中心，建设集普法教育、调解争议、法律援助、仲裁维权、司法维权等功能于一体的新业态劳动权益保障一体化基地	2026-2027	县人社局，政法委，县法院、司法局

